

# 竞价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 POWERCHINA-0113005-240092

因引江济淮二期工程(水利部分)管道采购1标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详见拟采购货物一览表),请按以下要求于2024年12月19日10时00分前将报价文件提交至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报价文件为盖鲜章的PDF文件。

**递交报价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平台向股份公司或市政集团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报价及文件递交和开标。因报价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报价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报价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支)	供货地点	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1	超薄型应变传感器	YBJ1001	320.00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新庄镇宿州分公司	详见附件二 超薄型应变传感器技术要求
数量合计:			320.00		

本表中的供货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结算以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数量为准。

## 二、采购要求

1、本次竞价采购为整体采购,采用多轮报价方式,报价人的报价单价及总价均为本项目仓库落地交货价,报价中综合单价包含货物出厂价、运到需方指定卸货地点的运杂费(含运费、过路费等)、装卸车费、保险费、管理费(包括销售费、服务费、财务费)、安装费、利润、所有风险金和税金等交货前所有费用,确定成交人不再增补

任何费用。所报价格均指含税价格，要求全部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制）。（具体见附件1）

2、交货期：按采购人要求供货。

3、交货地点：安徽省宿州市萧县新庄镇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

4、质量标准和要求：详见附件二超薄型应变传感器技术要求。

5、质保期：6个月，成交人对所供货物质量负终身责任。

6、报价人的资质要求

6.1 报价人必须满足的条件

6.1.1 报价人必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注册且成为股份公司或市政集团的合格供应商。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且如果是代理商必须具有生产厂家的授权代理书或代理销售等相关证明文件；

6.1.2 提供生产厂家的产品合格证，合格证中的指标均需满足附件二超薄型应变传感器技术要求。

6.2 本次竞价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竞价采购项目。

6.2.1 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生产加工、装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及税金、安装费、保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报价包含货物制造、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采购人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6.2.2 报价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固定综合单价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多轮报价，每轮报价总价均不得高于上轮报价总价，否则按照无效报价处理。首轮后续未

继续报价的将沿用其最后一次报价价格评审。【本次采购为两次竞价方式，除第一轮报价需上传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资料外，后续报价只需提交报价汇总单及分项报价表（若有）即可。后续未继续报价的将沿用其最后一次报价价格评审】。

6.2.3 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国家税率调整，价格以调整后的税率执行。即：税前单价不变，按照新的税率调整合同单价。

6.3 报价人须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6.4 报价人应充分考虑财务风险，不得以采购人未能及时支付货款视作违约，且不得以此理由停止、延迟供货。

7、报价文件须提交附件一中的报价表、附件三售后服务承诺书、附件四授权委托书、附件五生产厂家授权书、附件六营业执照、附件七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包含且不限于生产厂家的产品合格证，合格证中的指标均需满足附件二超薄型应变传感器技术要求）等（报价资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资料）。对各报价的评审按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制度执行。

8、成交确定原则：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

9、履约担保的形式：按合同要求。

10、付款条件如下：

按批次付款：每批次货物到达合同指定交货地点，经甲方核实数量、名称、型号规格与合同完全一致，签署货物验收证书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票挂账后次月支付至该批次货物价款的97%；剩余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为货到现场验收合格6个月，质量保证期满无质量问题或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经乙方更换处理符合甲方要求的，办理质保金退还手续后28个工作日内

无息返还乙方。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期和质保金返还时间相应顺延。

### 三、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槐荫区齐州路 2066 号善信大厦

邮 编：250000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531-87296797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4 日

